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6 月 4 日以电话、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8 日在龙泉办公区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独立董事杨光亮先生，独立董事周洁敏女士、吉利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颜昌绪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邹涛先生、卢浩先生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否决，0 票弃权。

《关于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追加投资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分别发表或出具了独立意见及核查意见。详见前述相关媒体。

（二）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分别发表或出具了独立意见及核查意见。详见前述相关

媒体。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 2018 年 6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6 月 20 日。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追加投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9 日